

以高质量规划持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路径创新研究*

林跃勤 董思雁

[摘要] 五年规划是中国通过目标明确的前瞻性顶层设计，有组织开展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集中力量办大事的重要机制、方法和工具，集中体现了党和国家的战略意图和中长期发展目标。本文首先对规划的本质内涵及其对现代化的影响机制进行了研究分析，认为五年规划作为中国现代化动力驱动要素的关键枢纽，其核心逻辑是将长远国家意志转化为可操作的行动方案，通过战略引导、合理调控与持续学习适应、激发市场活力、创新有效激励相容机制，把国家意志、市场资源、地方发展、公众诉求、社会力量嵌进同一张“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并通过规划制定、实施执行、监测评估与优化迭代，构成了中国快速发展和结构变迁的强大国家发展动力和韧性力。然后对国际规划实践与中国经验进行总结归纳，指出我国五年规划（计划）的接力实施，积累了以规划机制创新提升国家治理效能、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成功经验，同时在合理性、参与性、统筹性、法治性、有效性等方面存在可以进一步完善的空间。最后，面向“十五五”规划的实施，提出完善五年规划体系和提高规划编制质量、强化对现代化引导与驱动的理论解释和政策启示。

[关键词] 高质量 五年规划 实践探索 现代化 对策建议

[中图分类号] F21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8461(2025)11-005-17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作说明时指出，“‘十五五’时期是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制定和实施好‘十五五’规划，就能为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建议》稿把握‘十五五’时期基本定位和阶段性要求，明确了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①以五年规划引领经济社会发展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条重要经验。新征程上，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

* 作者简介：林跃勤，广东白云学院特聘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董思雁（通讯作者），广东白云学院应用经济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新发展格局下‘一带一路’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共生与韧性提升研究”（24&ZD284）。

① 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说明》，《求是》2025年第21期。

展稳定任务，中国迫切需要发挥好国家战略规划体系的引领和指导作用，进一步完善国家战略规划体系和政策统筹协调机制，强化其对现代化的驱动作用以及提高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牵引作用。

一、规划的本质内涵及对现代化的影响机理

国家现代化是后发国家的长期发展战略和奋斗使命，这是个阶梯式递进、不断发展进步的复杂历史过程。推进现代化不仅需要重大技术创新突破和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相关的产出增长和经济结构优化，如大型电站、高铁网络、光刻机、纳米芯片、人工智能及机器人等重大创新和建设项目形成的强大驱动力，还需要不断增强全局性、战略性、长远性重大项目的落实执行力和抗外部干扰力。这些又离不开国家着眼长远的顶层规划，乃至需要国家发展规划的接续实施、连续攻关及稳定投入。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长期系统的战略设计和阶段性规划的接续实施，是避免现代化长周期复杂过程扭曲失衡和大起大落、陷入“中等收入陷阱”，导致现代化失败的关键之举。

（一）规划的本质含义及演变

思考、预谋、规划，是人类在各种不确定性复杂环境下通过理性思考决策来克服困难挑战，不断走向繁荣昌盛的重要能力。人类与其他动物相比的独特之处是什么——是规划未来的能力。尽管某些动物也具有某种事先设想的行为，但生物学家认为这些动物行为不是有意识筹划的结果。“思考—规划—行动—完善—发展—再规划—再行动”是人类经济社会发展的循环上升的逻辑过程。与其他种种计划相比，中长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堪称“人类最雄心勃勃的集体事业”（Robertson, 1984）。规划，从字面看，由“规”（法则、章程、标准、谋划，即战略层面）和“划”（合算、刻画，即战术层面）两部分组成。“规者，有法度也；划者，从刀从画”，由“规画”演变产生，指分析、刻画的法度。“规”是依照规则规矩规章等，“划”意味着谋划、安排。规划指向某一特定时期、领域的发展愿景及实施预案，是为实现某些目标而对未来整体性、长期性、基本性问题进行的主动考量和整体行动方案设计。规划把未来行动预先结构化，即意味着在行动尚未发生之前，就用一组事先约定的目标和规则，把“做什么、怎么做、用什么做、谁做、做到什么程度、何时做完”这些变量一次性锁定，从而把不确定的未来状态转化为可预期、可控制、可复盘的可控变量集合。规划是旨在指导人们的未来行动步骤、避免目标缺失和盲目无序，从而提早筹划、谋划并引领具体经济发展政策举措的治理手段和工具，意味着一种较为全面和长远的前瞻性、纲领性安排，是“通过有意识地运用整体知识，制定国家规划，引导资源配置，以推动目标实现的公共事务治理方式”（鄢一龙，2013）。人类集体行动的稳定有序运行往往需要克服诸多复杂的不确定性，通过理性制定未来一定时段的规划或计划，是有效提高其行动确定性和降低盲目性的主要理念、方法。从国家层面考察，但凡能够判断把握好变化大势并合理确定自身发展目标的国家通常都不会犯颠覆性道路错误；反之，缺乏明确目标定位和科学规划的国家，则可能错失发展机遇以及难以有效应对环境变化和不确定性，甚至走上弯路、错路。

规划与计划含义比较相近。计划的“计”为计算，“划”为分割。计划是将总目标分解为

子目标并进行路径设计的过程，是对未来活动所做的事前预测、安排和应变处理。韦氏词典 (Webster's) 的解释是，“计划”是绘制在平面上的图画或图表；达成目标的一种方法；整体设计或目标中各组成部分的有序排列；一份详细的方案。列宁在 1906 年的《土地问题和争取自由的斗争》一文中较早提出“计划经济”概念：“只有建立起大规模的社会化的计划经济，一切土地、工厂、工具都转归工人阶级所有，才可能消灭一切剥削。”^①科学管理创始人弗雷德里克·温斯洛·泰勒在 1911 年出版的《科学管理原理》一书中定义，“计划”即在工作开始前通过科学方法预先确定目标、步骤和资源分配，以取代经验主义和随意决策，它是管理的首要职能。与之相近，规划，是人们为达到某种目的，根据对组织外部环境与内部条件的分析，对未来一定时期内要达到的组织目标及实现目标的方案途径、行动作出前瞻性筹划、部署，以减少行动盲目性和提高行动有序性、针对性、合理性、有效性（阮智富和郭忠新，2009，第 501 页）。“规划”和“计划”词义相通，两者都用来指代人为理性、主动设计谋划某个时空视域下的行动预案，旨在通过预测变化、设定目标、制定手段和程序来强调前瞻性与行动指导性，以增强集体理念共识和共同行动导向，减少行动盲目性，从而达到强化资源合理配置能力和提升配置效率的目标，更好实现自身在某个时空下的发展愿景。某些场景下两者可替代互换。在英文中“规划”和“计划”均可用 plan 或 planning 来表达。比较而言，两者在战略层级、应用场景和时间维度上存在一定细微区别。规划有时也可用 project（项目）指代，侧重于指向操纵系统参数以实现社会未来发展预期变化的战略设计过程，重在发挥其对经济社会的中长期、全局性目标和宏观层面的指导作用。计划范围覆盖较小，更多用于中观、微观层面，时效偏短，是实现目标的具体行动安排，如行业发展计划、企业发展计划等。现实中，同样五年期限的前瞻性谋划构想，是称为五年规划还是五年计划，不存在正确与否、非此即彼、孰优孰劣的本质差别，主要是出于习惯思维和历史延续性。

（二）五年规划在中国规划体系中的地位

作为人们对一定范围、一定时间、一定空间的经济社会活动所作的构想蓝图，规划按性质划分，可分为总体规划或综合规划、专业规划或专项规划；从范围层次上，可分为国家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省市县等）、跨区域规划、部门规划、城市规划等；从期限看，需要建基于时段上，分为短期（一至三年）、中期（三至五年）、中长期（五至八年）与长期（远期）（八年、十年及以上期限等）。国家发展规划期限长短取决于规划制定者考虑的目标任务、实现愿景、阶段进程与影响因素等，太短太长均不利于发挥规划的科学预测、有力引领及推动发展的作用。时间太短，前瞻性、适应性和合理性容易不足，引领性和指导性偏低；时间太长，则因面临的不确定性较多，预设指标和框架精确度下降，实施及调控难度更大。因此，依照规划制定者目标愿景以及对主客观条件的评价等不同，设置合适规划时段是规划合理有效的因素之一。从人类社会规划实践看，五年规划较为多见。规划制定实施需要得到时间的支持。五年规划是建立在时间轴上的一个时间概念，通过时间定义五年内每个阶段、程序及环节的次序（张丽珍，2023）。

五年规划的合理性有以下诸因素。其一，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规律。五年时间既能覆盖短期经济波动，又能体现中长期发展趋势，便于制定和调整政策，确保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其二，与

^①《列宁全集》第 13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 年，第 124 页。

工农业生产发展周期较为吻合。作为国民经济基础的农业对工业及其他行业影响较大，但耕作种养收成受自然条件影响较大，年度波动较大，而在五年时间跨度内，丰歉可以相互“抵消”均衡，从而得出一个可纳入合理规划的平均收成。对工业部门而言，五年也是较为普遍的循环周期，其间可以完成新生产设施的设计、建设、正常投产，新产品可以完成从投资、研发、试产到大规模生产销售的过程。五年期限往往是经济社会发展承上启下的重要节点，是长期战略（10~20年）与短期计划（1~3年）间的合理衔接点和过渡。一两年的短期计划制定和考核较为频繁，十年及以上期限的长期战略规划则变数较多，规划精准度和可行性偏弱，所以，五年也是较为符合规划制定者和参与者的思维和行为习惯的期限。实践中多数国家以五年规划（计划）较为常见。其三，五年期限与国家发展战略理念和构想较为吻合。五年规划可把国家在五年内的发展理念、发展战略、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举措等有机统一起来，给市场和社会明晰的发展方向牵引和发展路径指引（唐亚林和钱坤，2025）。其四，五年规划可以较好体现国家治理的制度化、程序化需求。五年规划周期可以较好避免政策因人事变动而中断，有利于保障政策连续性稳定性，确保中长期战略目标的持续推进。五年规划作为中国规划体系的核心和集中体现，是中国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升国家治理水平、统筹协调各地各部门政策的核心机制，在改革发展体系中发挥核心作用（Melton，2015）。其五，国际经验启发。如苏联通过较早连续实施五年计划制度，在前几个五年计划中推动国家工业化和经济发展方面取得了显著成就，给后来诸多社会主义国家学习借鉴运用五年计划提供了样板。中国学习借鉴苏联计划模式，从1951年开始着手编制实施“一五”计划，并一直延续下来（从2006年开始“计划”更名为“规划”）。

用中长期规划指导经济社会发展，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种重要方式。国家规划体系是一个纵向多级、横向多列、层次分明、功能清晰、协商互动的系统，是旨在为实现国家整体、区域和不同领域发展目标而制定的一系列前瞻性筹划和政策安排的集合（黄燕芬和杨宜勇，2024）。在国家层面，中国的总体规划由党中央提出规划建议（以下简称《规划建议》），国务院系统（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编制，全国政协等各方参与讨论建议，全国人大批准后向社会公布实施。整体而言，中国的规划体系以国家发展规划为统领，以空间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为支撑，形成了“三级四类”国家发展规划体系，每一级规划都有其特定的编制主体、审批程序和实施机制。根据规划对象和功能的不同，中国的规划体系在横向上可以分为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等。总体规划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是统领全局的综合性规划；针对特定领域（如交通、能源、教育、科技、环境等）制定的专项规划，是总体规划的延伸和细化；针对跨行政区域（如城市群、经济区）制定的区域规划，强调区域协调和协同发展；而空间规划，如国土空间规划，是规划体系的基础，用于统筹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管控边界。近年来，随着“多规合一”改革推进，空间规划地位日益凸显，与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共同构成了“三级四类”的规划体系。从期限上看，中国有3年、5年、10年等期限的规划（战略或计划），其中，五年规划最为普遍、庞大、多层、严密，是规划体系的基础和核心。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作为由中央站在国家层面对国家未来五年的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的总体战略布局，明确国家发展方向、主要目标、重大任务与“预期性+约束性”的指标体系，是指导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

件，其制定和实施已成为落实国家发展战略和凝聚发展共识的重要手段（何建武，2019）。

总之，中国规划体系由远景目标、五年规划、专项 / 区域规划、年度计划等构成“统一衔接、上下贯通、横向协调、功能互补、远虚近实”的协调平衡结构体系，并构建了“年度监测 + 中期评估 + 总结评估 + 动态调整”的闭环反馈管理评估和优化机制，形成一套成熟机制（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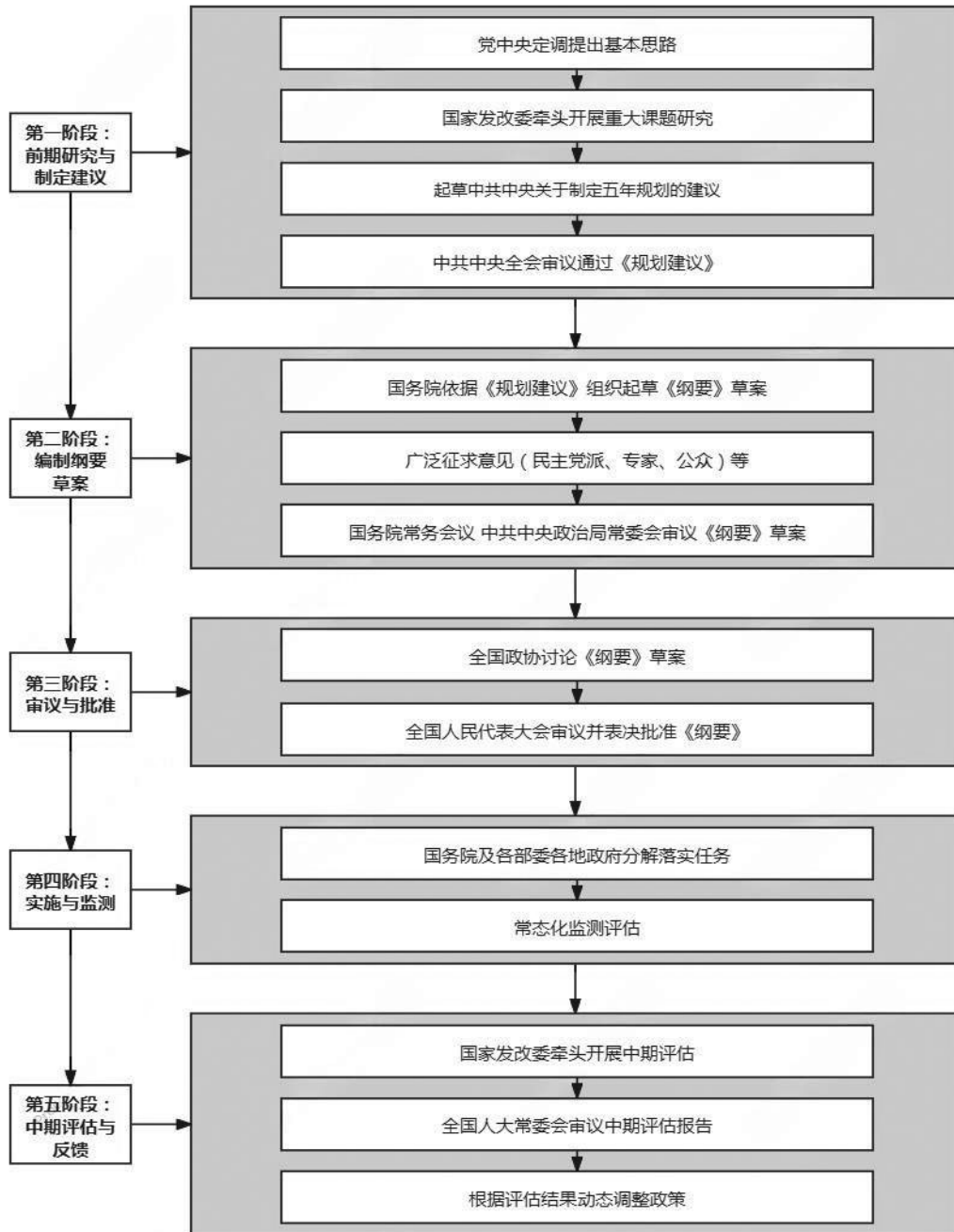


图1 中国五年规划研究编制与实施流程

（三）规划与战略及宏观调控的关系

实践中，规划与战略存在密切统合关系。战略（strategy），本义为作战谋略，指导战争全局的计划和策略，演绎为一定历史时期的全局指导方略。战略是一种从全局考虑谋划实现全局目标的长远规划，是统筹全局的方略，具有全局性、长远性和指导性。凡是事关国家全局、长远和根本利益的一切重大问题都在国家战略视野中（马文兵和刘彬，2025）。国家战略是为维护和增进国家利益、实现国家目标而培育发展、合理配置和有效运用国家力量的总体方略，在经济发展维度上对市场经济具有制度性的强烈影响（郑宇，2011）。战略是规划或计划的指导思想，要通过具体规划加以落实和实现。“战略”与“规划”既是“上下级”与“先后手”的关系，也具有承接与延拓关系，还存在统合包容关系。作为指导和实施国家发展目标的重要机制与工具，战略与规划，有时具有等同性，甚至作为近义词合并使用为“战略规划”，如将5~10年期的某种战略或规划称为战略规划。通过制定战略、规划或战略规划，可以为未来挑战和机遇做好准备，确保国家各项资源优化配置，避免资源浪费和重复建设，从而提高整体的发展效率，让国家始终走在时代前沿（黄燕芬和杨宜勇，2024）。

战略或规划的实施往往离不开宏观调控。由于战略或规划实施过程较长而且充满变数和矛盾，如在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科技创新、区域协调、均衡发展等领域，依靠市场机制难以自动均衡有序解决所有矛盾和问题。为保证规划目标任务能被圆满完成，往往需要强化政府自觉有为的宏观调控（macro-regulation）以对各种“杂波”或干扰加以过滤和调节。因而，规划任务分解和实施往往需要通过对大量资源要素的提早筹备，以及对各节点、领域的资源配置和落实进度等进行宏观政策统筹调控，来熨平波动和强化抗干扰能力。尤其是现代化任务繁重、经济循环复杂的超大规模经济体，为将国家意志充分转化为市场信号，强化政府对社会的主动引导，构建“有效市场+有为政府”的动态均衡高效机制，需要科学搭建分层、滚动、闭环、持续的规划设计和宏观政策调控系统。规划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纲领和总体框架，对宏观调控思路和政策运用实施具有统领作用和影响（巩娟娟，2024）。而强有力的平衡调控能力和艺术，可对规划落实过程中出现的各种过冷过热、失衡扭曲问题及变数与挑战加以及时监控、清理、消除，保证规划目标按期圆满实现。政府宏观调控是依据规划目标要求和实施过程进展及条件变化等，合理确定财政、货币、产业、价格、就业等政策调控取向和力度，并对规划落实过程中的进度及不平衡状况进行针对性、适时性的调整优化，以提升政策科学性、稳定性、有效性，使规划目标和任务得到合理、均衡和高效落实（郑栅洁，2024）。为此，在战略设计与规划实施实践中可通过建立“分层—耦合—迭代”的刚性机制把“战略方向”变成“规划约束”，再把“规划约束”变成“预算—项目—考核”调控硬规则，形成“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年度测评”系统推进闭环落实机制，使政府这一“看得见的手”运用各种政策工具，对国民经济运行进行有效干预和调节，弥补市场这一“看不见的手”的失灵，以实现经济增长、充分就业、物价稳定和国际收支平衡等国家中长期规划确定的宏观经济目标。国家规划目标引导方向，宏观调控校准战术护航，共同形成“目标—方案—实施—校调—落实”的国家“战略—规划—调控—落实”体系链。

（四）规划对国家现代化的引领驱动作用机制与实现路径

推进国家现代化需要规划合理、制度创新、政策优化、资源适配、技术突破、合作强化等多

要素协同推动，其中规划体现为给现代化建设提供全程及阶段性目标指引、任务安排、政策引导、合作协调、评价反馈、优化完善等（见图 2）。



图2 国家现代化驱动力主要构成

中国式现代化是自觉的，而非自发的；是目标导向的，而非盲目的；是系统推进的，而非无序的。当代中国通过以五年规划为主要抓手的规划治理，自觉理性地将长远战略目标、分步走阶段性目标和各个五年规划目标内在地统一于社会主义现代化蓝图之中，通过目标协调衔接与同向发力确保国家发展的前瞻性、连续性和稳定性，在累进式发展中不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五年规划的编制实施将长远战略目标细化和分解，形成协调统一的现代化目标体系，并以有效的过程治理接续推进（庞欣，2025）。党和政府依据中国所处的历史方位擘画顶层战略目标，如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2050 年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在实施过程中，通过科学合理可行的指标体系和实施蓝图，发挥有效市场、有为政府、活力社会的协同效应，促使规划从“纸面”走向“地面”。其中，政府主要提供制度供给、资源配置、公共服务等，发挥“看得见的手”的作用；市场通过价格机制、竞争机制促进资源优化配置，推动市场主体朝预期性指标迈进；而劳动者的创造性工作热情、社会组织的活力、公众参与等，形成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决定性作用。政府通过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保护产权等，激发市场主体（企业和个人）的信念信心、奋斗精神等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在市场失灵领域（如基础科研、公共服务、生态保护、收入分配），政府通过规划、调控发挥引领及纠偏作用，如制定产业政策、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区域政策以引导社会预期和资源流向，通过财政预算、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布局等方式为规划实施提供资金、要素和平台保障，通过提供基础设施、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夯实发展基础。在市场、政府和社会三重驱动下，企业投资和创新积极性提高，劳动者积极性和技能提高，劳动生产率提升，从而共同汇聚成强大且韧性十足的现代化动力。总体而言，五年规划作为中国现代化动力驱动要素中模式的关键枢纽，其核心逻辑是将长远国家意志转化为可操作的行动方案，凭借战略引导、科学调控、持续学习、激发活力、有效激励等机制，把国家意志、市场资源、地方活力、公众诉求、社会力量嵌进同一张“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从而通过规划制定、过程推进、监测评估与优化迭代，构成中国快速发展和结构变迁的强大国家发展动力和韧性力（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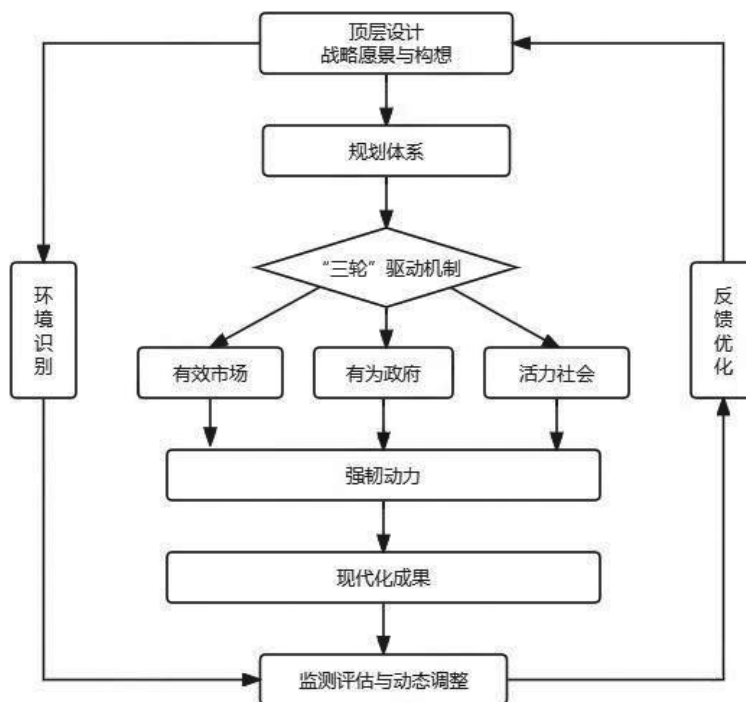


图3 规划体系对国家现代化的影响机制与驱动路径

二、国际规划实践与中国经验

人类在发展历史进程中很早就开始摸索运用计划、规划及战略等前瞻性方法和手段来提高自身发展决策的预期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以降低或消除行动盲目性、发展波动性和低效率等不利因素，探索符合自身特色的有效发展与治理模式。

（一）国际规划实践及其变迁

19世纪末、20世纪初，面对日益复杂的工厂化大生产，人类开始了科学计划管理。苏联是较早系统连续制定和实施五年国家发展计划的国家。1906年列宁在《土地问题和争取自由的斗争》中最早提出“计划经济”一词，提出的新经济政策修正了“计划—市场”截然对立的观点，主张计划制定必须考虑市场条件，用粮食税、商品买卖、市场调节作为完成国家计划的手段。他强调部门间、两大部类、生产与需要之间的综合平衡；把短期计划与长期电气化、工业化规划结合起来，以重工业为核心、农业为基础按比例发展。1920年列宁把全国电气化计划上升为国家法令。1921年列宁在《论统一的经济计划》中提出了以国家电气化委员会为主导的经济重建方案，系统阐述了计划经济体制架构，主张通过垂直管理的总管理局制实施生产统筹、物资调拨与产品包销制度。依据列宁构想，1921年春苏俄组建国家计划委员会并赋予其准立法职能，以保证计划科学性与权威性。1928年起，苏联开始连续编制和实施五年期国民经济发展计划。二十

世纪 70 年代之前，苏联计划体系基本由五年计划和年度计划组成；70 年代中期起，陆续把社会发展、科技发展任务及其相关内容列入全国经济计划，1978 年苏联正式把国家经济发展计划改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在计划中单独把社会发展任务列出来。从二十世纪 80 年代起，苏联形成了完整的长、中、短期计划相结合的计划体系（高中毅，2004）。苏联在 1928—1990 年期间累积实施了 12 个五年计划（第三个五年计划因卫国战争中断）。其中，1929—1955 年的前五个五年计划以重工业为核心，工业年均增速超 10%，推动苏联迅速完成工业化转型，工业总产值在 1937 年跃居欧洲第一，对苏联缩小与美国的经济与军事实力差距、跻身世界强国和赢得二战胜利起到了巨大作用。

普京完善了俄罗斯规划体系建设。俄罗斯采取中央政府主导，其他部门、机构和地方参与，“自上而下，上下结合，以上为主”的原则，广泛吸收权力机关、行政部门、各种不同党派以及高校和科研院所专家学者参与规划，形成分工协作的编制工作机制；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实行多方案比较择优机制，不断规范和完善规划编制和审批程序，按交叉滚动方式形成长、中、短期各类计划框架体系。其中，长期远景规划先由总统提出战略构想，后由战略研究中心牵头的规划编制机构编制并起草，再由政府联席扩大会议通过，最后提交国家联邦会议通过并以法律的形式予以公布。仅从 1993 年到 2003 年，俄罗斯政府就制定了包括《2000—2010 年俄罗斯联邦长期社会经济发展基本方针》等在内的 6 个不同期限的发展规划（纲要）。俄罗斯编制的中长期规划（纲要）不具有指令性和强制性，只具有指导性和协调性：规划确定的内容具有阶段性和过渡性，即根据经济转轨不同阶段特点和突出问题，规定社会经济发展任务及体制改革和结构调整的政策和方向，规划确立的社会经济指标具有可调适性。俄罗斯还制定实施了大量专项中长期战略规划，如 2013 年发布《俄联邦 2014—2020 年信息技术产业发展战略和 2025 年前景展望》，2017 年 7 月总统签署了《俄联邦数字经济规划》（2018—2024）。俄罗斯注意中长期规划的适时迭代修订和完善，如 2020 年发布的《2035 年前俄罗斯联邦能源战略》于 2025 年 4 月被新版的《2050 年前俄罗斯联邦能源战略》取代。俄罗斯主要通过行政手段、法律手段和财政经济手段来保证规划实施，还通过设立由总统代表直接掌管和控制的 7 个联邦区加强中央对地方执行国家计划的责任监督，联邦政府领导人也要对计划执行情况承担责任。

其他许多国家都不同程度地通过编制落实不同的专项规划、综合规划，引导带动专门领域发展和促进经济增长、社会发展。美国根据相关法案的规定和世界形势变化高度重视科技创新与制造业振兴专项战略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如于 2012 年 2 月发布首份《先进制造业国家战略计划》，2018 年 10 月发布《国家先进制造业领导战略》，2022 年 10 月美国发布第三份《先进制造业国家战略》，将发展先进制造技术作为振兴美国制造业、确保美国先进制造技术全球领先地位的行动方向。此外，美国还先后发布《联邦云计算战略》《大数据研究和发展计划》《国家制造创新网络计划》等。德国聚焦产业升级、科技创新和制造业竞争力制定长期产业战略（《国家工业战略 2030》），推出《数字化战略 2025》。英国 2017 年 3 月发布《数字战略 2017》，部署脱欧后打造世界领先的数字经济、全面推进数字转型的构想和取向；2024 年 3 月发布《数字发展战略 2024—2030》，提出将努力实现数字化转型、数字包容、数字责任和数字可持续性四项关联性中长期发展目标。日本制定实施国家、地方、专项三级三类规划体系，如 2015 年 6 月公布包括经

济财政运营与改革基本方针、“日本再兴战略”以及规制改革实施计划在内的“新成长战略”经济改革计划，强调“强经济、强财政、强社会保障”。2021年6月，日本经济产业省发布了《半导体·数字产业战略》，2025年4月公布《GX2040愿景》（“GX”即能源绿色转型），旨在推动日本经济结构向高附加值、高生产率产业转型。韩国也积极制订实施五年规划（如“国政运营五年规划”），2025年9月韩国政府正式审议通过了《李在明政府五年施政规划》及其123项具体施政目标，强调切实改善民生，推动国家走在世界前列。新加坡政府于2025年8月启动经济策略检讨与长远发展规划，以提升国家应对外部经贸环境变化的长期吸引力；新加坡资讯通信发展管理局（IDA）制定和完成“智能城市2015”“智慧国2025”（Smart Nation）等计划。印度长期实施五年计划制度，1938年设立的国家计划委员会（2015年1月取消），领导编制和推动实施了从1951年“一五”计划到2017年“十二五”计划的12个五年计划。2017年开始执行“15年规划”，并更名为“国家发展议程”，具体包括15年愿景规划（2017—2032）、7年发展战略（2017—2024）与3年行动计划（2017—2020），淡化了原五年计划的计划色彩，更加注重结构性改革与长期发展目标（封颖，2018）。一些区域组织及国际组织等，也编制区域性的国际经济发展计划，如联合国2015年通过《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并提出包括17个综合目标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欧盟2010年3月公布“欧洲2020战略”和2025年3月发布《数字欧洲计划（2025—2027年）工作方案》，非洲联盟2015年1月发布《2063议程》。这些是更宽泛、非制度化的多国参与的国际经济发展合作愿景、倡议或框架。

可见，随着全球化带来的经济社会发展复杂性和不确定性提高，各国日益重视规划机制，并以之作为提高前瞻性、确定性和延续性行为决策的重要手段和引导工具。各国依据对内外环境变化的判断及自身发展诉求，编制和实施期限、内容及重点有所不同的规划。发达国家的规划多以产业战略、科技战略、区域振兴计划形式出现，强调创新驱动与结构转型；新兴市场国家普遍采用中长期综合性发展规划，来推动工业化、数字化与现代化等。各国规划体系的创设和机制完善，对完成各自发展目标和任务起到了重要引领作用，也积累、丰富了人类规划模式创新的经验，为改善公共决策与治理体系提供了世界观照和启示。同样，国外规划体系和机制也存在缺陷与失败教训。如苏联五年计划体系存在编制方法落后僵化、官僚干预、指令性过强、社会参与和民主性偏低、综合平衡处理不当、适应性和革新性不足等缺陷，在一定时期发挥过积极作用之后逐渐落后于时代发展及国情变化、国家战略要求，对国民经济发展的科学引导和驱动作用逐渐减弱。还有一些国家因缺乏合理规划而遭遇发展失败。如波兰盖莱克政府1970年12月制定高速发展战略，旨在通过高投资、高工资、高福利“三高”政策，10年内实现第二次工业化和“再建设一个波兰”的宏伟目标，并通过提高积累率、大借外债、补偿贸易等方式筹集超大规模基建资金来实现目标，结果违背了经济发展规律导致经济低效和结构失调，最终计划失败并引发了严重社会经济问题。2020年，莫迪政府出台“生产挂钩激励计划”，目标是到2025年将印度制造业占国民经济的比重提升至25%，但由于计划内容空泛，除补贴外无其他配套措施而实施困难，这一比重从2020年的15.4%下降至2024年的14.3%，该计划被迫在2025年3月中止。这些都是值得各国在运用和完善规划手段和机制时借鉴的和改进的。

（二）中国规划体系发展探索经验

中国是长期接续制定和实施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的国家，自1951年决定编制第一个五年计划并于1953年付诸实施以来，长期连续制定和实施了五年规划（计划），取得了有效推动国家持续快速发展的巨大成效，积累了编制实施规划的丰富经验。

编制实施五年规划不是中国首创，也并非中国独有，但中国不断总结、完善规划体系机制，提高规划科学性、合理性、可执行性和持续性，坚持接续编制和实施五年规划，积累了基于科学规划和有力实施的具有世界借鉴意义的成功经验。

第一，建立集思广益、民主集中的规划编制机制。为提高规划编制合理性，规划编制将顶层设计和问计于民统一起来，强化吸纳专家意见和群众参与，通过开门问策、多轮征求意见等找到最大意见公约数，凝聚最大政策共识，体现出党领导下的五年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和民主性相统一的特点。自“十五”计划编制开始就高度重视征求和吸纳专家与社会意见；“十一五”规划编制时期正式规定规划编制必须经过专家论证，并成立了涵盖经济、科技、公共管理、法学、环保等不同领域学科背景的专家委员会，吸纳具有丰富规划编制经验的实务型专家参与；“十三五”规划编制首次将4名企业家纳入专家委员会，建立健全五年规划编制方案讨论完善程序。通过指导指引、规划衔接等机制，引导地方、部门与中央规划对标对表，研究机构、专家广泛参与研究和论证，多方征求内外部意见，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通过多种方式面向全社会征求意见。如“十二五”规划编制期间依托国家信息中心设置了“十二五”规划建言献策办公室，公众通过网站留言、电子邮件、手机短信、来电、来函、来访等多种形式、多种渠道提出规划编制建议；从“十四五”开始，我国首次在《规划建议》编制阶段通过网络公开征求意见。“十五五”又将此项工作提前了近3个月，以便能够更广泛、更充分听取社会意见。规划草案完成之后比较集中地开展两轮意见征求：第一轮主要征求地方、部门以及专家意见，以更好地编制纲要草案；第二轮大范围地征求地方、部门、专家、人大、政协、党外人士以及企业和基层群众代表意见，为两会审议工作做准备。通过调查研究、广泛协商、大众参与、民主集中等科学程序编制出来的规划具有广泛民主性和深厚群众基础，提高了其科学性和可行性。中国五年规划体系体现出“先民主、后集中，再民主、再集中”的决策逻辑（王绍光和鄢一龙，2015a）。此外，还不断健全相关制度和法规。2025年2月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旨在提高规划法制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是我国首部针对发展规划的专门立法。

第二，不断增强规划编制、反馈与落实的系统能力。五年规划并非一个静态的指令性政策框架，而是规划、决策、实施、反馈和改进发展的动态演进过程。自二十世纪90年代初以来，五年规划发生重大转变，逐渐放弃了其对经济和社会行为的指令角色，而更多采取指导性的灵活性举措。根据党的十四大确立的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五年规划的功能、内容和形式做了相应调整，2006年开始实施的“十一五”规划将“计划”更名为“规划”，更加凸显规划性质由指令性向指导性转变，内容从注重管理微观经济活动向加强宏观性战略性指导转变，反映了规划理念、编制重点、实施方式的科学性、适变性变革趋向。2018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统一规划体系更好发挥国家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的意见》，首次提出“三级四类”框架，即国家、省、市县三级行政层级，以及国家发展规划、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四类

规划类型。其核心目标是通过层级传导与功能互补，构建“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这标志着我国的国家规划体系从“九龙治水”向系统集成转型，并不断推进“多规合一”“一张蓝图干到底”，形成可操作、可考核、可持续的科学规划体系（应望江，2025），规划体系中的新政策重点则适时转变（Melton，2015）。五年规划擘画了国家优先事项和发展目标，成为中国经济管理的核心工具（王绍光和鄢一龙，2015a）。

第三，不断提高规划体系落实能力及成效。规划编制完成并发布之后，通过主要任务合理分解、政策支撑、资源投入、组织保障等配套措施，及分阶段、分领域、各主体协同、评估考核、动态调整等方法手段推动落实。在国家层面，建立“中央统筹、地方负责、部门协同、社会监督”的执行体系，分层责任传导，强化监督考核。规划编制注重不同层级的有机衔接，使不同类型和不同层级的规划相互配合、形成合力。国务院将规划目标任务分解到各部门、各地方，为各部委和地方政府设定优先事项与激励措施，兼顾制度灵活性与地方自主权，保障规划的统一性与灵活性，同时明确责任主体和完成时限，形成“规划—年度计划—具体政策”的实施链条，通过财政、金融、产业等政策工具，保障规划重点任务落地。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建立健全监测评估机制，定期跟踪规划实施进展，发布年度评估报告；若遇重大变化会启动中期评估，必要时按程序调整规划目标。全国人大常委会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地方政府将规划完成情况纳入政绩考核，确保责任落实。五年规划的接续科学编制和有力有效落实，彰显了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集中力量办大事、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高效结合、坚持“全国一盘棋”和“一张蓝图绘到底”的制度优势，有力推动了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综合国力提升、人民生活改善（王一鸣，2025）。

中国五年规划机制的不断完善和成功实施不仅有效推动国内经济社会发展，还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在全球范围内，中国五年规划是被实践证明了的成功发展规划，赢得了广泛国际赞誉，成为世界各国借鉴中国经验的重要方面（鄢一龙，2025）。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借鉴中国经验编制五年、十年规划以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中国经验也对西方学术界和政府治理实践产生巨大影响，尤其是在国际金融危机后学术与实践更加关注这一领域，这在一定程度上可能是因为国外学者认为中国高科技产业快速崛起在于有科学规划的指引（黄培昭等，2025）。中国“十五五”规划将继续为低迷的世界经济注入“中国动力”，为广大发展中国家如何通过战略规划实现自主发展提供有益借鉴（萧达等，2025）。

虽然五年规划体系与机制不断优化完善，成为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有效工具，但也应该看到，规划体系及方法、手段、效果等方面依然还存在一些值得改进的地方。其一，规划合理性和创新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一些部门与地方在编制规划实际操作中倾向沿用成例，突破创新不够，在规划基础条件的分析方法、指标选取和设定方法、表现形式等方面存在路径依赖，对规划各前置条件的内在逻辑、目标与任务间的互动关系等分析把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其二，不同规划间的统筹协调性有待进一步强化。各种规划具有自身的目标和重点，相互之间可能存在衔接不到位、规划目标和政策工具不协调等问题。如有的规划上下衔接性不够，有的同一层级各类规划衔接融合不够，一些地方规划目标和指标雷同容易引发重复建设、互相攀比、同质竞争。其三，公

众参与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十五”规划以来公众参与、集思广益的决策模式不断增强（王绍光和鄢一龙，2015b），但社会公众由于信息掌握有限等因素，所提意见质量有待提升，这也影响了公众意见的可采纳性。其四，规划动态调整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如一些财政支持措施和评估程序存在滞后，这种延迟在需要中央监管或财政支持的项目中尤为明显，特别是不利于跨部门协调和优先级较低的议题。其五，规划执行落实力度与成效有待进一步提高。如一些地方规划编制阶段项目选择和确定与规划预测的相关需求联系不够紧密，涉及向上争取资金的项目与本地实际需求优先度不够匹配，影响规划落地。

三、增强规划体系对中国式现代化的推动力的基本进路

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是一个阶梯式递进、不断发展进步的历史过程，需要不懈努力、接续奋斗。推进“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深刻洞察国内外发展变化趋势，高质量编制实施五年规划，保持国家战略连续性稳定性，集中力量办大事，引领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

（一）优化规划体系科学合理性

科学合理性是规划体系的生命线，唯有不断提高规划的科学合理性、战略前瞻性和指导性，才能提升其正确引领行动的价值。首先，需要加强前期调研、谋划。在规划编制前期，依据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的要求充分考虑国内外形势变化、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等因素，抓住全局性、前瞻性、关键性、决定性因素，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开展全面、深入的调查研究，涵盖成绩经验、短板不足、普遍性和专项性等方面，坚持五年规划目标与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目标相衔接，对五年内要完成的重点任务、后续五年要递次推进实现的目标提前确定合理指标、项目及政策，确保规划前瞻性和战略性。其次，要精细酝酿、编制规划草案并组织广泛深入讨论。在规划酝酿阶段，通过多种渠道举办研讨会及方案征集等，收集专家学者、社会各界、民众对规划的期望和建议，使规划构想更具有群众基础。再次，积极运用科学方法提高规划编制水平。利用地理信息系统、物联网、遥感等技术，广泛采集人口、交通、环境、经济等多类型数据，通过政府公开平台、企业合作、第三方数据服务提供商等多种途径获取精准数据，采用分布式文件系统和数据库技术，构建数据生命周期管理机制，确保数据有效性和更新频率。开发高效数据清洗和预处理方法，如异常值处理、数据标准化等，以提升数据质量。运用机器学习、数据挖掘等技术分析大量数据、发现潜在规律和趋势，进行分类和预测，为规划提供决策支持。如通过对历史经济数据挖掘，分析产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变化，为产业规划提供参考。采用矩阵实验室、安世软件等先进计算工具和软件，通过构建复杂系统数理模型预测未来可能出现的动态变化和系统状态，模拟不同参数和条件下的系统响应以支持优化规划、决策制定，组织各方面对规划初步方案中的重大问题、重要政策、重大项目进行科学论证，广泛听取意见。除了调研、听证会、研讨会等传统方式，还应充分利用网络平台、社交媒体等多元反馈渠道收集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进行分类整理，建立专门反馈处理台账，提高合理建议采纳程度，并向社会公开反馈处理情况，增强公众参与积极性和信心。学习

借鉴国内外其他地区或国家在规划编制和实施方面的先进经验和成功做法，结合本国本地实际情况创新应用，完善规划编制方法、内容和实施方式。

（二）改善规划体系统筹协同性

在发挥国家统一规划体系在对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和安全等领域任务进行全面部署的作用基础上，强化国家五年规划对其他规划的统领性、指导性和约束力。国家五年规划的目标任务制定及修订等，要充分考虑与其他规划的对接协调，统筹考虑各领域规划、各区域规划以及空间规划等的发展需求和相互关系，多规统筹，避免出现规划脱节和冲突。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基础作用，强化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支撑作用，强化跨领域、跨地域目标指标的衔接、任务举措的集成、项目布局的匹配，健全目录清单、编制备案、衔接协调等规划管理制度，促进各级各类规划各司其职、贯通衔接，在整体推进中以重点突破带动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整体跃升。各地各部门在编制规划过程中，要遵循“在全国大局中精准定位，加强规划衔接”的要求，推进各级各类规划互相联动、协同融合，强化与国家区域发展战略规划等重要规划衔接，以上下贯通的规划衔接机制发挥各类规划合力，推动国家发展规划由专项规划在“条”上细化、由区域规划在“块”上深化、由国土空间规划在“地”上保障，确保党中央战略意图有效落地。

（三）增强规划动态调整性

规划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因为环境变化、政策调整、资源供给以及不同领域和地区实施进度差异等而出现不平衡、不连贯的问题，为保持各规划协同以及重大任务的有效落实，需要建立健全规划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机制，构建国家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通过对宏观经济、重大项目、资源环境、社会发展等各类数据整合集成，构建动态、透明、精准的评估体系，实现规划执行情况的图表式可视化监测，实现从“事后总结”转向“事中纠偏”。对进度滞后、风险较高的指标和项目设置“红黄灯”预警，及时发现规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偏差，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规划内容和实施策略，推动主责部门及时响应和整改。要根据规划执行优先级，动态地调配资源，确保资源流向最重要的任务。建立及时将新情况、新问题纳入规划调整考虑范围，进行动态调整、平衡的机制，根据国内外经济社会形势变化，如国际贸易冲突、科技进步、产业变革、人口结构变化、国土空间开发利用变化等，允许规划及时迭代调整动态平衡，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形势。

（四）提高规划可执行性

要完善规划实施全周期管理制度，制定可操作、可评估、可考核的目标任务实施安排。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同步完善推进规划实施的有效路径，提高规划体系执行落实动力、质量和绩效水平。首先，合理分解规划目标任务和明确责任分工。将系统规划目标任务分解到具体部门、地方和单位，明确各自职责和工作任务，建立健全责任追究机制，确保各项任务有人负责、有人落实。其次，统一政策工具发力方向。依据规划目标要求和发展形势，完善发展规划与财政、货币、产业、价格、就业等宏观调控手段和规划部署协调联动机制，将五年规划目标任务滚动纳入年度计划。再次，加强要素投入保障。优化财政预算、信贷、土地等各类增量资源配置和存量结构调整，确保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实施有相应的预算支持和扎实要素保障。最

后，强化规划落实进度监督考核。建立健全规划制定实施监督考核问责机制，要把抓规划落实摆在突出位置，坚决防止出现“规划规划、墙上挂挂”“规划是一套、做起来是另一套”的现象。要优化监测评估手段，开展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根据评估情况及时调整工作重点、加强考核监督。定期对规划制定、修编及其实施责任主体的履责表现进行考核评价，将考核结果与部门绩效挂钩。

（五）强化规划落实有效性

要聚焦影响现代化阶段性目标实现、发展潜力活力释放和人民生活改善的突出问题，加强针对性部署和系统性解决，加强对标对表，定期复盘进度，及时发现偏差并调整。对规划期内要完成的全面发力、重点攻坚，对更长远目标要递次推进、分步落实，提高规划实施效能。

四、结论

本研究在对规划的本质内涵及演变以及与其相关概念进行理论分析的基础上，指出中国规划体系是由远景目标、五年规划、专项/区域规划和年度计划构成的“统一衔接、上下贯通、横向协调、功能互补、远虚近实”的协调平衡结构体系，并形成了“年度监测+中期评估+总结评估+动态调整”的闭环反馈管理评估和优化机制。其中，五年规划最为普遍、庞大、多层、严密，是规划体系的基础和核心，它将国家意志、市场资源、地方活力、公众诉求、社会力量嵌入“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通过规划制定、过程推进、监测评估与优化迭代，成为中国快速发展和结构变迁的强大国家发展动力和韧性力。本文总结了国际规划实践与中国经验，针对中国五年规划机制在规划合理性和创新性、统筹协调性、公众参与质量、规划动态调整机制、执行落实力度等方面存在的优化空间，提出增强规划体系对中国式现代化的推动力的基本进路。

五年规划作为国家治理重要工具载体，其探索创新、作用强化始终与改革创新相伴而行、同频共振。从科学编制到高效落地，从技术赋能到民意汇聚，从目标引导到动力激发，每一步突破都在为现代化进程蓄势发力、夯实基础。高质量编制、落实五年规划，必将为中国式现代化铺就坚实的前行之路，更好向世界展示中国式现代化的光明前景。

参考文献

- 封颖：《印度科技创新政策之变》，《光明日报》2018年4月18日。
- 高中毅，2004：《试论俄罗斯规划体制》，《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第3期。
- 巩娟娟，2024：《社会主义经济计划理论和实践发展研究》，兰州大学博士论文。
- 何建武，2019：《现有五年规划指标体系存在的问题及其启示》，《发展研究》第6期。
- 黄培昭、程是颢、青木、倪浩、柳玉鹏、文远：《作出战略擘画，凝聚磅礴力量，四中全会开幕吸引世界目光》，《环球时报》2025年10月20日。
- 黄燕芬、杨宜勇，2024：《完善国家战略规划体系和政策统筹协调机制》，《求知》第9期。
- 马文兵、刘彬，2025：《沙特阿拉伯人工智能国家战略的内涵、实践与挑战》，《西亚非洲》第3期。

庞欣, 2025 :《目标治理 : 统筹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基本路径——以五年规划为视角的分析》, 吉林大学博士论文。

阮智富、郭忠新, 2009 :《现代汉语大词典》上册, 上海辞书出版社。

唐亚林、钱坤 :《“五年规划” : 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重要方式》, 《光明日报》2025 年 9 月 5 日。

王绍光、鄢一龙 a, 2015 :《大智兴邦 : 中国如何编制五年规划》,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王绍光、鄢一龙 b, 2015 :《中国如何制定五年规划》,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王一鸣 :《深刻认识五年规划彰显的制度优势》, 《人民日报》2025 年 10 月 21 日。

萧达、李嘉钰、陆泽楠、王逸 :《未来五年接续奋斗, 发展自身造福世界, “十五五” 将为世界注入“中国动力”》, 《环球时报》2025 年 10 月 25 日。

鄢一龙, 2013 :《目标治理 : 看得见的五年规划之手》,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鄢一龙, 2025 :《五年规划是实现国家目标的治理机制》, 《求是》第 20 期。

应望江 :《强化“五个导向” 推动“十五五” 规划高质量编制》, 《中国青年报》2025 年 6 月 15 日。

张丽珍, 2023 :《“五年规划” 理论、逻辑与经验》,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郑栅洁 :《健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度体系》, 《人民日报》2024 年 8 月 26 日。

郑宇, 2011 :《经济转型的理论反思与制度阐释》, 《吉首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3 期。

Melton, O., China's Five-Year Planning System: Implications for the Reform Agenda Testimony for the U.S.-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 April 22, 2015, https://scholar.googleusercontent.com/scholar?q=cache:KBmzFIMcl8oJ:scholar.google.com/+china+five+year+planning+system&hl=en&as_sdt=...1/18

Robertson, A.F., 1984, *“People and State: An Anthropology of Planned Development”*,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

Research on Path Innovation of Chinese Modernization through Sustained Advancement of High-Quality Planning

LIN Yueqin DONG Siyan

Abstract : The five-year plan is an important mechanism, method, and tool for China to organize and carry out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and concentrate resources on major undertakings, through a forward-looking, top-level design with clear objectives. It embodies the strategic intentions and medium-to-long-term development goals of the Party and the State. This paper first researches and analyzes the essential connotation of the plan and the mechanism of its influence on modernization. It argues that the five-year plan, as a key hub for driving China's modernization efforts, has a core logic: translating long-term national will into actionable plans. By strategic guidance, reasonable regulation, continuous learning and adaptation, stimulating market vitality, and innovating effective incentive-compatible mechanisms, the five-year plan embeds national will, market resources, local development, public demands, and social forces into a single “Task Assignment+Routemap+Schedule”. Through the planning

process—including formulation, implementation, monitoring, evaluation, and iterative optimization—it constitutes a powerful national development momentum and resilience for China’s rapid development and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Then, the paper summarizes and analyzes international planning practices and China’s experience, and points out that the successive implementation of the five-year plans (or five-year programs) has accumulated successful experience in enhancing national governance effectiveness and promoting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through the innovation of the planning mechanism. Meanwhile, there is room for further improvement in terms of rationality, participation, coordination, rule of law, and effectiveness. Finally, in view of the compilation and implement of the 15th five-year plan, the paper proposes suggestions to improve the five-year planning system and enhance the quality of plan compilation, as well as to strengthen the theoretical explanation and policy implications regarding the guidance and driving force for modernization.

Keywords : High-Quality; Five-Year Plan(FYP); Practice and Exploration; Modernization;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责任编辑：何满雄】